



2025年企業客戶優惠合約書

立合約人 彰化基督教醫院職工福利委員會 (以下簡稱甲方)
悅川觀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乙方)

※茲雙方同意簽訂本合約書，相關條款詳列如下：

壹. 甲、乙雙方同意本合約書之企業合作期間自西元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貳. 甲方簽訂年度優惠合約書，可於乙方館內享即時住房合約內容

(其他即時優惠專案恕不合併使用及服務費恕不折扣)。

參. 乙方同意於下列優惠期間提供甲方之住房優惠如下：

一. 客房合約優惠說明：(NT\$)

房間名稱	房間型態	標準人數	平日	旺日	假日	旺日	小假日	假日
			1-6 月/9-12 月合約價			暑期 7-8 月合約價		
雙人房	二大床	2	4,200	4,700	6,200	5,200	6,200	7,200
三人房	二大床	3	5,200	5,700	7,200	6,200	7,200	8,200
家庭房	二大床	4	6,200	6,700	8,200	7,200	8,200	9,200

內容說明：

- 以上房價依付費房型人數提供自助早餐/次
- 客房內提供 24 小時數免費無線 WIFI 及寬頻上網。
- 館內公共設施使用：歌德咖啡廳(提供簡單點心/飲品)、瓦爾登書牆步道、綠野仙蹤親子館、柏拉圖健身房。
- 酒店與宜蘭轉運站、火車站定時定點接駁(請於入住前一日事先預約)。
- 如有加入之需求：成人 NT\$1,000/位，孩童 NT\$700/位(6 歲以上-未滿 12 歲(111-150CM)之孩童)。
- 三樓羅琳西餐廳自助晚餐收費標準：

	自助午餐	自助晚餐	
用餐時段			
成人	950+10%	1050+10%	週一-週四 17:30 PM-21:00 PM
孩童 6歲以上-未滿12歲 (111-150CM)	500+10%	550+10%	週五-週日-分二梯次用餐 ①17:20 PM-19:10 PM ②19:30 PM-21:20 PM
110CM以下幼童	FREE	FREE	

*住宿房客加購晚餐，享85折優惠(需另加原價一成服務費)。

*純使用自助餐貴賓，享 9折優惠(需另加原價一成服務費)。

- ①. 自助餐人數可容納人數:150人，桌菜包廂:80人，共計:230人。
- ②. 中式桌宴收費標準:每桌NT\$8,000+10%起(10人/桌)，上限8桌。



2025年企業客戶優惠合約書

二、合約注意事項：

1. 為確保客戶權益，甲方客戶訂房時需於電洽中表明公司行號統編，如無出示相關證明，則訂房價格依悅川酒店公告價為主。若有臨時訂房之狀況，我方將依酒店住房狀況妥善安排。
2. 至飯店現場需出示企業戶相關證件(例:員工識別證、名片等)，方可享有企業合約戶優惠。
3. 進房時間為下午三點以後；退房時間為早上十一點前。
4. 為確保雙方權益，**訂房後七日內需繳付房費總額三成之訂金。**【如逾期未完成支付，恕房間不予保留】。
5. 於退房當日由投宿旅客向本酒店結清住宿期間內所有房租、餐飲及其他消費費用，我方開立統一發票連同旅客簽單交付投宿旅客，如須由甲方代付投宿旅客之消費費用時，請於入住前結清費用。
6. 平日定義：1~6月& 9~12月之週一~週四。
 旺日定義：每月之週五及周日；暑假之週一~週四；連續假日之前一日與最後一日。
 小假日定義：暑假(7月& 8月)之週五、週日。
 假日定義：週六(含補班日)、連續假日及國定假日(**跨年暨春節不適用**)。
 (詳情請參照官方網站平假日定義所示)
7. 房費請最晚於住宿退房前以刷卡或匯款方式付清全額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延遲付款。
8. 訂金支付方式：
 (1) 電匯支付：銀行代號-108 陽信銀行-羅東分行，帳號：12142-001056-8，戶名：悅川觀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 (2) 信用卡支付：填寫「悅川預付定金授權書」後，將文件傳至本酒店。
 (3) 請於期限內完成手續後回覆傳真或來電告知，以利訂房人員查帳並確認。
9. 已預繳之訂金即視同訂房保證，若取消或更改日期即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公告條例辦理：
 ◎旅客於住宿日14日前取消訂房者，退還已付定金之100%，
 ◎旅客於住宿日10至13日前取消訂房者，退還已付定金之70%。
 ◎旅客於住宿日7至9日前取消訂房者，退還已付定金之50%。
 ◎旅客於住宿日4至6日前取消訂房者，退還已付定金之40%。
 ◎旅客於住宿日2至3日前取消訂房者，退還已付定金之30%。
 ◎旅客於住宿日前一日取消訂房者，退還已付定金之20%。
 ◎旅客於住宿日當日取消訂房者，得不退還已付定金之全部。
10. 合約公司保留房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如風災、地震等，需於住宿當天取消時：
 a. **住房日當天前辦理保留住房權利者，本酒店得同意訂金以三個月為乙次期限。客戶得傳真或電話通知本公司。**
 b. 若未通知辦理保留住房權利時，則訂房人/公司應支付當日預定住宿之一日房價。
11. 簽約後可公佈於貴公司福委會內部網站。
12. 本合約壹式貳份，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以上優惠合約價經甲方同意，簽立完成本合約經電腦建檔即時生效。